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根据新党编办〔2014〕57 号文设立, 隶属自治区水利厅管理, 暂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机构规格相当县(处)级, 核定事业编制 20 名, 主要职责: 根据国家、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在白杨河流域内行使水行政主管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 下设 5 个处室, 分别是: 计划财务处、综合处、水量调度处、水政水资源处、建设与管理处。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编制数 20, 实有人数 17 人, 其中: 在职 16 人, 增加 1 人; 退休 1 人, 增加 0 人; 离休 0 人, 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 111. 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 111. 3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 111. 3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4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 90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 018. 42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 5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 111. 36	支 出 总 计	1, 111. 36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 111. 36	1, 111. 36	1, 111. 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48	36. 48	36. 4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 48	36. 48	36. 4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 39	2. 39	2. 3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 09	34. 09	34. 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 90	30. 90	30. 9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 90	30. 90	30. 9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 98	15. 98	15. 9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 92	14. 92	14. 92									
213			农林水支出	1, 018. 42	1, 018. 42	1, 018. 42									
213	03		水利	1, 018. 42	1, 018. 42	1, 018. 42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78. 42	478. 42	478. 42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40. 00	540. 00	54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 57	25. 57	25. 57									

编制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上级一般公 共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付	政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 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7	25.57	25.5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57	25.57	25.57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111.36	341.36	7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8	36.4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8	36.4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9	2.3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9	34.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90	30.9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90	30.9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98	15.9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92	14.92	
213			农林水支出	1,018.42	248.42	770.00
213	03		水利	1,018.42	248.42	770.0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78.42	248.42	23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40.00		5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7	25.5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7	25.5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57	25.5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111.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111.3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8	36.4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90	30.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018.42	1,018.4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7	25.5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111.36	支出总计	1,111.36	1,111.3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1,111.36	341.36	7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8	36.4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8	36.4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9	2.3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9	34.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90	30.9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90	30.9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98	15.9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92	14.92
213			农林水支出	1,018.42	248.42
213	03		水利	1,018.42	248.42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78.42	248.42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40.00	5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7	25.5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7	25.5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57	25.5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341.36	320.30	21.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7.91	317.91	
301	01	基本工资	87.42	87.42	
301	02	津贴补贴	18.23	18.23	
301	03	奖金	48.28	48.28	
301	07	绩效工资	60.65	60.6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09	34.0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9	17.6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92	14.9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9	4.6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5.57	25.5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9	6.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6		21.06
302	01	办公费	1.95		1.95
302	02	印刷费	2.00		2.00
302	06	电费	3.41		3.41
302	07	邮电费	1.30		1.30
302	11	差旅费	4.00		4.00
302	28	工会经费	4.26		4.26
302	29	福利费	3.84		3.8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9	2.39	
303	02	退休费	2.17	2.17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1	0.2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770.00		77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70.00		770.00								
213	03		水利		770.00		770.0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年初项目预算）	230.00		23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自治区 2025 年水利转移支付资金	540.00		54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111.3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单位收入预算 1,111.3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111.36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558.25 万元，增长 100.93%，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待分配项目 540 万元，以及在编人员增加 1 人，人员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1,111.3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1.36 万元，占 30.72%，比上年预算增加 18.25 万元，增长 5.65%，主要原因是本年在编人员增加 1 人，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770.00 万元，占 69.28%，比上年预算增加 540.00 万元，增长 234.78%，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自治区 2025 年水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540 万元。

四、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11.3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11.3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承担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30.9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承担在职人员社保费；农林水支出 1,018.4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正常运转资金、人员工资、行使单位职能开展业务资金；住房保障支出 25.5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承担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111.3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1.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25 万元，增长 5.65%，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加 1 人，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77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40.00 万元，增长 234.78%，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自治区 2025 年水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54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6.48 万元，占 3.28%。
- 2、卫生健康支出（类）30.90 万元，占 2.78%。
- 3、农林水支出（类）1,018.42 万元，占 91.64%。

4、住房保障支出（类）25.57 万元，占 2.3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81 万元,下降 70.85%,主要原因是上年拨付退休人员经费过多,年底仍有结余,本年按实际支出拨付。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4.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6 万元，增长 5.77%，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1 名在编人员，养老保险经费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4 万元，下降 4.43%，主要原因是社保调整上缴比例，医疗保险比例下调。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82 万元，增长 5.82%，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1 名在编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78.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73 万元，增长 4.53%，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1 名在编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4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4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自治区 2025 年水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540 万元。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5.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0 万元，增长 5.79%，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1 名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经费增加。

六、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41.3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20.30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1.06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 项目名称: 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年初项目预算)

设立的政策依据: 1、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等水土保持法律法规;

2、白杨河流域水资源监测站建设项目:

(1)《“十四五”智慧水利建设规划》(2021);

(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信息化建设指导意见》(新水办〔2021〕37号);

(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4)《新疆白杨河流域水资源评价报告》(2018);

(5)《新疆白杨河流域综合规划》(2020);

3、白杨河流域防洪功能提升工程项目:

(1)水利部《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管理办法》;

(2)水利部《水闸运行管理办法》;

(3)《关于设立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的批复》(新党编办〔2014〕57号);

(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益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中央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

(5)《堤防工程养护修理规程》;

4、白杨河河流治理方案项目:

(1)《关于加强流域面积3000平方公里以上中小河流系统治理的意见》(办规计函〔2023〕202号);

(2)《关于开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流域面积3000平方公里以上中小河流治理实施方案(2024-2030年)编制工作的通知》

5、白杨河流域管理局党员干部素质提升工程:

(1)《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

(2)《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

6、新疆白杨河河流健康评价:

(1)《新疆河湖健康评价技术指南(试行)》;

(2)《关于开展自治区河湖健康评价工作的通知》(新河长办〔2023〕4号);

7、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

(1)《关于河长制公示牌设置管护有关事宜的通知》;

(2)《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16〕42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河长制工作方案》;

(3)《自治区河湖长巡查制度》。

预算安排规模:2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水土保持监督检查项目 20 万元；白杨河流域水资源监测站建设项目 42 万元；白杨河流域防洪功能提升工程项目 97 万元；白杨河河流治理方案项目 20 万元；白杨河流域管理局党员干部素质提升工程 11 万元；新疆白杨河河流健康评价项目 25 万元；河长制工作经费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3 月至 2025 年 10 月

（二）项目名称：自治区 2025 年水利转移支付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 1、黑沟、兰州湾枢纽安全运行改造：

（1）水利部《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管理办法》；

（2）水利部《水闸运行管理办法》；

（3）《水利部关于印发〈关于推进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的指导意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评价办法〉及其评价标准的通知》（水运管〔2022〕130 号）；

（4）《关于设立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的批复》（新党编办〔2014〕57 号）。

2、白杨河流域防洪功能提升工程：

（1）水利部《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管理办法》；

（2）水利部《水闸运行管理办法》；

（3）《关于设立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的批复》（新党编办〔2014〕57 号）；

（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益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中央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

（5）《堤防工程养护修理规程》。

3、白杨河项目建设前期经费：

（1）《水闸安全评价导则》；

（2）《水工混凝土设计规范》；

（3）《水闸技术管理规程》；

(4)《国家电器设备技术规程》;

(5)《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水利工程标准化有关工作的通知》(办运管〔2022〕129号);

(6)《水利部关于印发<关于推进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的指导意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评价办法>及其评价标准的通知》(水运管〔2022〕130号);

(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工程(水库、水闸、堤防)标准化管理评价细则》(新水规〔2022〕2号)。

4、新疆白杨河流域渠首水保林维护项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2)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

(3)《关于设立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的批复》(新党编办〔2014〕57号)。

5、新疆白杨河河流健康评价:

(1)《新疆河湖健康评价技术指南(试行)》;

(2)《关于开展自治区河湖健康评价工作的通知》(新河长办〔2023〕4号)。

预算安排规模:5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黑沟、兰州湾枢纽安全运行改造项目316.14万元;白杨河流域工程防洪能力提升项目100万元;白杨河项目建设前期经费62.85万元;新疆白杨河流域渠首水保林维护项目37.41万元;新疆白杨河河流健康评价23.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3月至2025年10月

八、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与上年保持一致，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与上年保持一致，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与上年保持一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与上年保持一致，无变化。

十一、 关于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1.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2 万元，增长 3.03%，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1 名在编人员，公用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 315.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6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92.5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2.00 万元。

2025 年，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15.16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15.16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8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9.22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2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770.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单位联系人		樊楚君	联系电话	15709916908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一：2025 年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合理支出我局 16 名财政补助人员经费。 目标二：通过开展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专项完成：1、加强水土保持执法检查工作，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确保河道内工程安全和行洪安全，防止水土流失，维护白杨河河道生态环境，促进流域砂石、河道岸线可持续利用。保障流域内水生态、水环境的安全，促进了流域内经济社会持续高效发展。2、为有效监测计量灌区供水提供技术方法，可及时准确掌握流域供水基础资料，提高流域信息化水平。3、通过项目实施，消除安全隐患，提升水利工程基础设施建设和防洪能力，有效降低洪水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提升灌区供水和灌溉保障率，保障粮食安全，同时减少洪水对湿地、河流生态的冲击，维护流域生物多样性。4、通过编制该方案高质量推进中小河流系统治理工作。在防洪减灾、社会方面取得显著效益。防洪减灾效益：工程建成后，可以减少或基本免除了因水灾而造成的人员伤亡损失；可以减少或免除因洪水造成的国家、集体和个人的财产损失，从而为防洪受益区创造一个安全的生产、生活环境。社会效益：兴建项目增加了宣泄洪水的能力，可以提高防御洪水标准，有力地保证了流域各族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5、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够很好地提升群众满意度，党员干部素质的提升将带动服务水平的提高，从而提升群众对水利工作的满意度。6、实施河湖健康评价项目，可以动态掌握河流健康状态，以河流健康评价工作带动河流管理水平不断提高，为管理、保护、治理河流提供有力支撑，统筹推进流域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持续向好，不断改善流域两地群众的生活质量。7、保障流域内水工程、水资源、水环境、防汛抗旱的安全，推动流域水资源管理，减轻流域水土流失，维护流域良好的水事违法行为，促进了流域内经济社会持续高效发展。目标三：2025 年通过申请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待分配）实施黑沟、兰州湾枢纽安全运行改造、白杨河流域防洪功能提升工程等 5 个项目，强化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流域管理能力，切实发挥流域效益，促进流域两地发展。一是加强水资源管理，提升灌区供水和灌溉保障率，充分发挥水利工程效益，助力流域灌区农业发展，为白杨河流域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水利支撑。二是提高流域整体抗洪能力，完善防洪体系，提高水利工程基础设施标准，确保水利工程安全运行，为白杨河流域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111.36	
			本级安排	0.00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运行成本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经费投入	≤1111.36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管理效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项目时间	≤11 月	计划标准	2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2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防汛设施建设，降低流域群众经济损失率（%）	$\geq 80\%$	历史标准	20
可持续发展能力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流域水生态环境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项目名称		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专项				项目负责人		罗玉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30.00	其中：财政拨款	23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通过实施 7 个项目后，1、加强水土保持执法检查工作，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确保河道内工程安全和行洪安全，防止水土流失，维护白杨河河道生态环境，促进流域砂石、河道岸线可持续利用。保障流域内水生态、水环境的安全，促进了流域内经济社会持续高效发展。2、为有效监测计量灌区供水提供技术方法，可及时准确掌握流域供水基础资料，提高流域信息化水平。3、通过项目实施，消除安全隐患，提升水利工程基础设施建设和防洪能力，有效降低洪水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提升灌区供水和灌溉保障率，保障粮食安全，同时减少洪水对湿地、河流生态的冲击，维护流域生物多样性。4、通过编制该方案高质量推进中小河流系统治理工作。在防洪减灾、社会方面取得显著效益。防洪减灾效益：工程建成后，可以减少或基本免除了因水灾而造成的人员伤亡损失；可以减少或免除因洪水造成的国家、集体和个人的财产损失，从而为防洪受益区创造一个安全的生产、生活环境。社会效益：兴建项目增加了宣泄洪水的能力，可以提高防御洪水标准，有力地保证了流域各族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5、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够很好地提升群众满意度，党员干部素质的提升将带动服务水平的提高，从而提升群众对水利工作的满意度。6、实施河湖健康评价项目，可以动态掌握河流健康状态，以河流健康评价工作带动河流管理水平不断提高，为管理、保护、治理河流提供有力支撑，统筹推进流域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持续向好，不断改善流域两地群众的生活质量。7、保障流域内水工程、水资源、水环境、防汛抗旱的安全，推动流域水资源管理，减轻流域水土流失，维护流域良好的水事违法行为，促进了流域内经济社会持续高效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巡河次数（次）	=2 次	历史标准	2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编制河流治理方案和河湖健康评价报告（册）	=2 册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水土保持监督检查项目（个）	=2 个	历史标准	2 个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修建水情监测站和修复渠首数量（个）	=5 个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水土保持监督检查项目检查完成率	>=98%	历史标准	98%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水情站点、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历史标准	98%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方案报告审查通过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巡河完成率	>=95%	历史标准	9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报告编制时间	<=11 月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按时完成河长制项目及党员提升项目时间	≤12月	历史标准	90%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按时完成水土保持监督检查项目时间	≤10月	历史标准	10月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按时完成防洪工程和水情监测项目时间	≤7月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防洪项目和水资源监测站项目投入	<=139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编制河流治理方案和健康评价报告费用投入	≤45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河长制项目及党员提升项目投入	≤26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水土保持监督检查项目投入	≤2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防汛设施建设，提高渠首工程供水保障率（%）	>=90%	历史标准	90%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流域水生态环境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水利转移支付资金专项 54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由水利厅本级统一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白杨河流域管理局

2025年02月08日